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九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 年第九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于 2017 年 10 月 27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十一名，实际出席董事十一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立群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需审议的全部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拓展的需要，公司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申请 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 1 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淀支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拓展的需要，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淀支行申请 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 1 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拓展的需要，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 1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 1 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0 月 27 日